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

Department of Allied Health Education and Digital Learning

碩士班實習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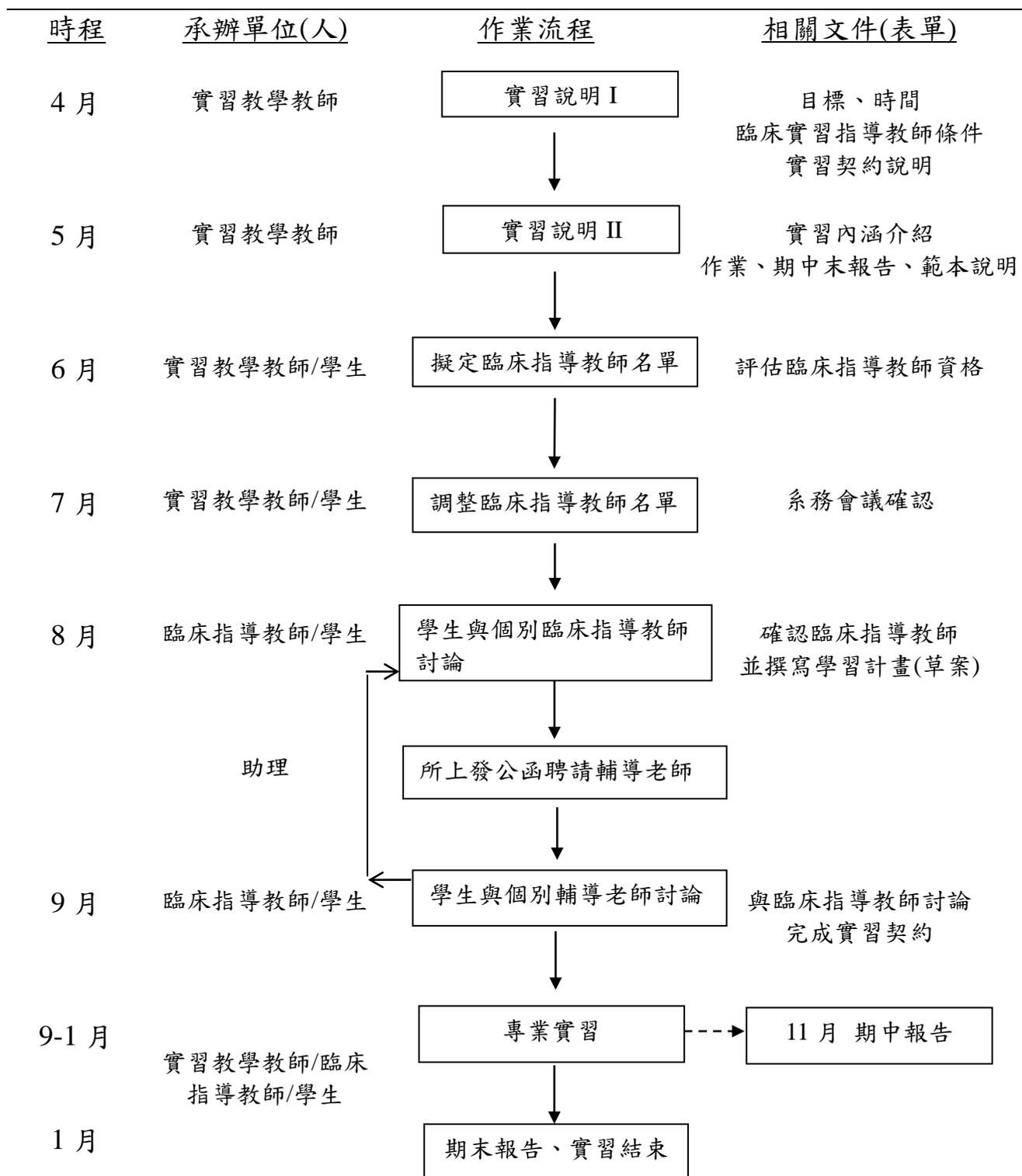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10年1月4日1091學期第1次系實習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6月7日1092學期第1次系實習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6月10日1102學期第1次系實習委員會議通過

目錄

項目		頁	
1	【流程圖】	專業實習作業流程圖	1
2	【核心能力】	實習課程規劃與校院系專業核心關聯 (校院系核心能力一覽表、課程與系所核心能力之關聯)	2
3	【作業說明與注意事項】	作業說明與注意事項	3
4	【性別平等】	性別平等	4
5	【實習保險】實習投保	學生實習保險	5
6	【個資同意書】	體檢報告授權提供實習機構同意書	6
7	【實習通知書】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校外實習」實習通知書	7
8	【實習契約】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實習契約	8
9	【實習日期一覽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實習日期一覽表	9
10	【實習評值表】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實習評值表	10
11	【學生實習申訴處理辦法】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實習申訴處理辦法	11
12	【實習申訴流程】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申訴流程	12
13	【實習申訴書】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實習申訴書	13
14	【實習意外事件處理流程】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意外事件處理流程	14
15	【實習意外事件紀錄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所)實習意外事件紀錄表	15
16	【校外實習不適應輔導或終止與轉介作業程序】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校外實習不適應輔導或終止與轉介作業程序	16
17	【學生校外實習不適應實習終止與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學生校外實習不適應實習終止與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17
18	【實習課程教學計畫】	實習計畫(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實習)	19

專業實習作業流程圖



【專業實習作業流程圖】

實習課程規劃與校院系專業核心關聯

校院系核心能力一覽表：

校	院	系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護理學院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 二年制日間部 與 碩士班
1. 健康服務	1. 健康照護專業能力 2. 批判性思考、 團隊合作溝通管理	1. 醫護課程與教學設計 4. 跨域溝通合作 5. 批判性思考 6. 研究與創新
2. 人文關懷	3. 人文關懷	3. 人文與倫理素養
3. 國際視野	4. 跨文化及國際視野	7. 國際觀
4. 科技應用	5. 科技應用能力	2. 醫護數位學習專業技能
5. 終身學習	6. 終身學習	8. 終身學習
		註：於 108 年 9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審議修訂。→通過 108 年 9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上學期第 1 次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8 年 10 月 16 日第 112 次課委會議

科目名稱：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實習/專業必修/3 學分/9 時數

課程摘要：本課程旨在提供學生醫護領域教學的實習機會。學生應用課程相關理論發展醫護護理教育者的角色和功能，並完成相關作業。

課程與系所核心能力之關聯：

核心能力	醫護課程與教學設計	醫護數位學習專業技能	人文與倫理素養	跨域溝通合作	批判性思考	研究與創新	國際觀	終身學習
有關聯(填寫%)	20%	20%	10%	10%	10%	10%	10%	10%

作業說明與注意事項

科目名稱：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實習/必修/3 學分/9 時數

1. 教學設計：

(1) 先修課程：

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理論、醫護課程與教學設計專題、醫護教育與訓練需求評估。

(2) 本課程橫向統合及縱向銜接之實施情形：

橫向整合醫護教學與課程相關概念；縱向銜接醫護教育數位學習創作與實務。

2. 實習時數共 153 小時（臨床時數 123 + 討論時數 30）

3. 實習前會舉辦實習前說明會。

4. 作業說明與注意事項：

(1) 研究生於正式訂立實習契約書前，需自行與臨床實習指導教師協商實習時間。

(2) 研究生需請臨床實習指導教師進行環境脈絡介紹，以利個人學習目標之訂定。

(3) 研究生有責任將所訂定之目標與實習輔導教師及臨床實習指導教師進行討論。

(4) 研究生需明確訂定個人期中、期末擬完成的目標重點。

(5) 若研究生原訂實習時間表中有任何原因不克執行時須調整進度，須事先通知實習輔導教師與臨床實習指導教師雙方，並於一週內提出補足該實習時數之計畫。

性別平等

學生實習性平意識宣導

為強化學生進入職場之性別平等意識，性別平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性平會網頁：

<https://gender.ntunhs.edu.tw/p/412-1009-816.php?Lang=zh-tw>



首頁 / 通報、調查處理及輔導流程

通報、調查處理及輔導流程

-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園性別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參考流程圖-中文版
-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園性別事件通報及調查處理程序參考流程圖-英文版
-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園性別事件標準作業處理流程
-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園教職員工性騷擾事件」參考流程圖
- ›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及處理參考流程Q&A
- › 性平法第 37 條第 1 項但書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復審議流程圖
- › 各級學校非屬性別平等教育法所定性騷擾事件之申訴及處理流程
- › 衛生福利部制定性騷擾事件申訴參考流程圖
- ›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29 條流程圖

學生實習保險

實習保險相關資訊，請參閱

路徑：

校首頁 > 行政單位 > 研究發展處 > 研發處單位 > 產學合作組 > 產學合作組(黃底藍字)
> 服務內容 > 學生校外實習 > 實習保險

網址：

<https://icd-rnd.ntunhs.edu.tw/p/412-1038-2601.php?Lang=zh-tw>



體檢報告授權提供實習機構同意書

本人_____ (受檢本人) 授權同意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 (被委託人) 於本人在學期間，依照實習機構醫院之規定，將本人的體檢報告呈報給實習相關機構。

立委託同意書人：_____ (簽名)

立委託同意書人身分證號：_____

立委託同意書人出生年月日：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立委託同意書人學號：_____

中華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校外實習」

實習通知書

本人_____ (學號: _____) 就讀貴校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將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前往提供實習機會之機構，進行校外實習課程，並於實習期間遵守下列條件：

- 一、本人了解並遵守實習相關規定，及配合實習單位之教導與實習時間。
- 二、本人如未能確實遵守相關規定，或因未向實習教師說明自身特殊情形，而造成任何危險與傷害，本人願意負起全部責任。
- 三、本人於實習前，無需協助事項。

有相關需協助事項，需與實習教師討論與協助。

此 致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

立約書人：

簽章：

身分證號碼：

聯絡電話：

住址：

(如立約書人未滿18歲，須請法定代理人簽章)

法定代理人姓名：

簽章：

關係：

身分證號碼：

聯絡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

實習契約

1. 本人_____為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研究生，因課程需要，接受臨床實習指導教師_____的指導，完成該科目的實習目標。
2. 研究生承諾每週至少八小時進行實習活動，研究生須依實習科目所設定目標，計畫個人實習，並取得實習輔導教師及臨床實習指導教師同意簽名。

研究生遵守實習機構提供資料的機密性(實習單位名稱不可顯示)，僅作為此次學習之用，且未經許可不准擅自使用。

實習輔導教師負責安排與監督該生的實習活動輔導與評值；並依實習契約定期予以指導。
3. 臨床實習指導教師依實習目標提供研究生個人實習契約中所需之學習機會，並依實習契約進度表給予指導與評值，並參與期末報告指導。
4. 研究生的成績將採自評、實習輔導教師及臨床實習指導教師之綜合表現。
5. 詳細的學習計畫另見附件。

研究生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臨床實習指導教師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實習機構 _____ 單位 _____

實習輔導教師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 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實習評值表

學生姓名： _____ 實習指導教師： _____

日期： _____ 實習機構： _____

優-獨立完成 良-少部份的達成需指導 可-經指導大部分達成 差-經指導大部分未達成

評值項目	評值標準	5	4	3	2	1
		優	良	可	差	未達成
學習計劃 15%	學習目標、評值指標及規準具體明確					
	實習活動依學習目標進行					
	依情況改變調整學習計劃					
	進行學習進度之自我評值					
實習表現 (含教學計劃) 40%	書寫教學單元計劃完整					
	教學內容具有組織且符合教學目標					
	運用教學理論於教學方案設計					
	運用教學策略於教學方案執行					
	依第一次教學經驗修改第二次教學方案					
	自我評值教學實習經驗達成學習目標之優缺點					
	分析常見之教學問題並提出改進方法					
	應用教學主題有關之中英文文獻至少五篇					
實習日誌 15%	繳交日誌具時效性					
	內容完整且分享經驗、心得及反思					
期中末報告 30%	報告內容包括實習契約、教學計劃、實習自我評值、實習心得與省思、參考資料					
	報告內容有理論依據					
	報告內容的陳述具有組織脈絡					
	報告內容文辭通順					
	課堂分享學習心得與成長					
	多元媒體教材製作的品質					
	英文參考資料依 APA 格式					
總分						

綜合評語：

實習指導教師簽名： _____ 評值日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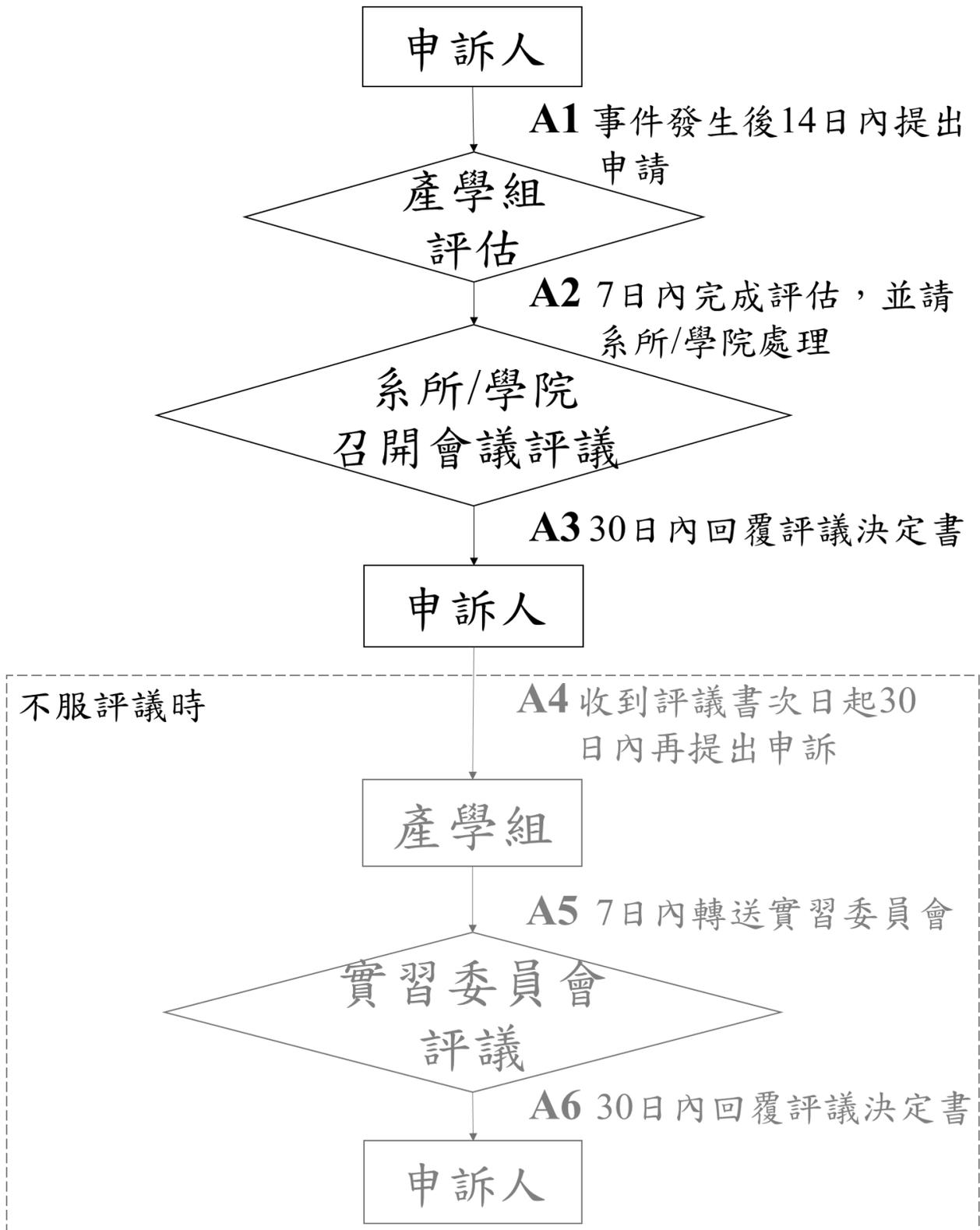
實習輔導教師簽名： _____ 評值日期： _____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實習申訴處理辦法

民國 106 年 9 月 5 日 106 學年度校外實習委員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強化本校學生實習權益，特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實習申訴處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參與實習學生對於實習機構之實習內容、管理措施或處理情形，認為實習權益受有損害者，得依本辦法提出申訴。
- 第三條 申訴學生（以下簡稱申訴人）得於事件發生後十四日內填妥「學生實習申訴書（以下簡稱申訴書，如附件）」向本校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組（以下簡稱承辦單位）提起申訴，並由承辦單位評估後，視情節轉送系（所）或院處理。
- 第四條 系（所）/院於收到申訴書後應召開實習相關會議討論，得視需要邀請業界及相關人員與會，以確保學生之實習權利。系（所）/院須於收到日起三十日內完成評議決定書，並將評議決定書以書面回覆申訴人，並副知承辦單位備查。必要時，得予延長，並需以書面通知申訴人，延長以乙次為限，最長不得逾二個月。
- 第五條 評議決定書應包括主文、事實、理由等內容。不受理之申訴案亦應做成評議決定書，其內容應回覆不受理之理由及說明。
- 第六條 若申訴人對於評議結果不服，可再提起乙次申訴作業；申訴人得自評議決定書送達次日起三十日內，向承辦單位再提起申訴，承辦單位應召開校級實習委員會再議。
- 第七條 實習相關會議之與會者針對申訴案件之評議、表決及委員個別意見，應予保密；涉及申訴人隱私之申訴案件，申訴人個人之基本資料應予保密。
- 第八條 本辦法經校外實習委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申訴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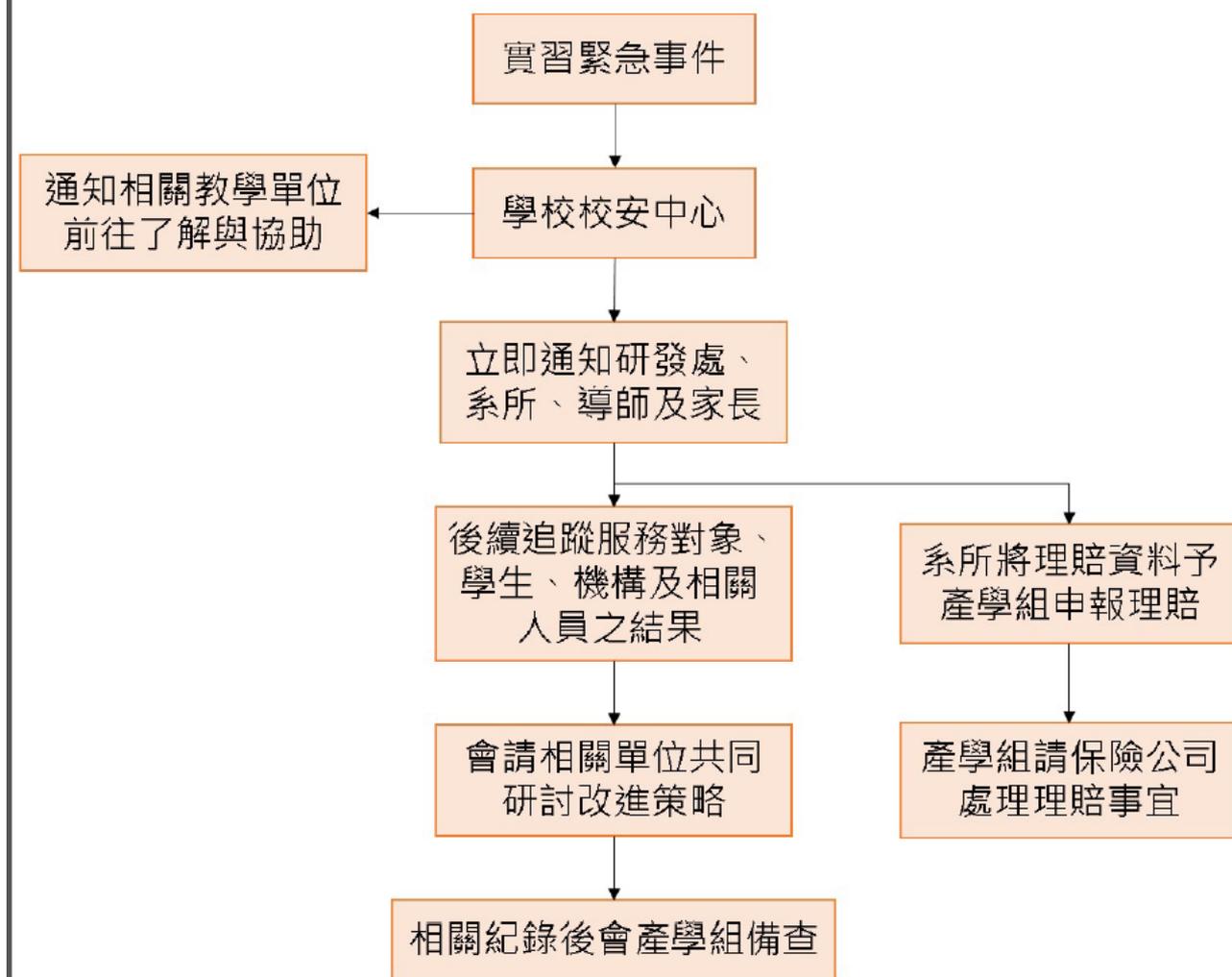
附件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實習申訴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訴人資訊			
申訴人		聯絡電話	
系所		班級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實習職務			
實習機構資訊			
實習機構名稱			
負責人		負責人電話	
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	
申訴處理			
實習指導教師			
實習指導教師是否先行進行協調及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u>申訴案情說明（請詳細說明）</u>			
申訴人簽名(章)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意外事件處理流程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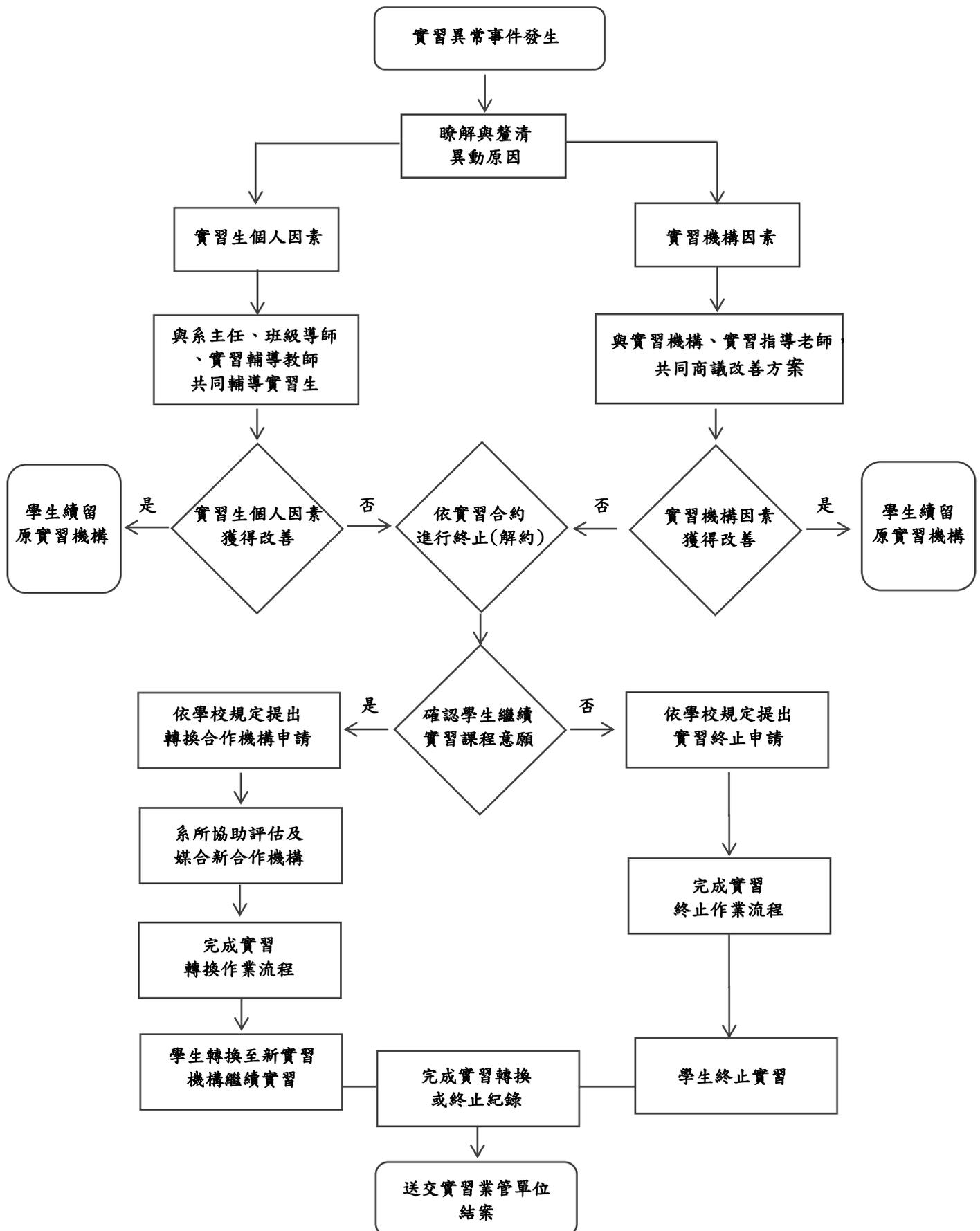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所)

實習意外事件紀錄表

實習科目名稱		
任課教師		
班級		
學生姓名		
發生時間		
發生地點		
處理情形 (含救援及復原作業情形)		
檢討改進事項		
填報人	實習輔導教師	系主任

備註：本表請於事故發生後 3 日內填報並呈核完成，送系辦存留備查。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 校外實習不適應輔導或終止與轉介作業程序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 學生校外實習不適應實習終止與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程序一】實習終止			
實 習 生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班 級		學 號	
實 習 機 構 名 稱		離 職 生 效 日	
實 習 終 止 原 因			
實 習 生 自 我 檢 討 (改 善 對 策)	學生簽名：_____		
實 習 輔 導 老 師 意 見 (檢 討 與 評 估)	輔導老師：_____		
系校外實習會議審 議說明與結果	會議日期： 年 月 日 審議說明： 審議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終止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實習單位(接續程序二)		
實 習 機 構 確 認 簽 名 與 其 他 說 明	實習期間：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總實習時數_____小時 確認簽名：_____，並同意該生於離職生效日 後終止實習合約。 填寫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備 註	1. 實習終止時實習輔導老師須協助實習學生填寫本表，經系校外實習會議審議後備查。 2. 實習終止與轉換實習機構若為學生個人因素，將視情節簽報懲處。 3. 缺曠達4週或自行終止校外實習者，不予核計實習成績。		

【程序二】轉換實習機構

新申請實習機構名稱		擬報到日	
實習輔導老師新工作之評估			
備 註	1. 每學期異動以乙次為限。 2. 學生因實習單位不適應，須提早告知實習輔導老師，由實習輔導老師、實習學生及實習單位完成懇談，經由系主任同意後，共同協助轉換實習單位。		
實習輔導老師核章	系主任核章	院長核章	

實習計畫

當學期實習計畫，由主授課教師提供

路徑：

校首頁 > 在校生 > 教學資訊 > e-Portfolio 數位學習歷程 > 登入系統 > 選課專區 > 教學計畫查詢

網址：

https://system8.ntunhs.edu.tw/myNTUNHS_student/Modules/Main/Index_student.aspx?timeout=out

